

证券代码：831099

证券简称：维泰股份

主办券商：东方花旗

新疆维泰开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易云华
设立日期	2006年8月16日
注册资本	2,633,403,932
住所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卫星路523号秦基大厦D座18-19层
邮编	830000
所属行业	投资与资产管理
主要业务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需取得专项审批待取得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书后方可经营，具体经营项目期限以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和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为准）：受开发区管委会委托，进行开发区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开展开发区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和其他国

	有资产投资；在开发区管委会授权范围内进行土地的征迁；提供房屋租赁服务；投资咨询（金融、证券咨询除外）；企业管理咨询；种植、批发、零售及采购造林苗木、城镇绿化树、经济林苗、花卉；从事园林绿化施工、草坪的养护及维护、园林市政工程及苗圃养护管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100792258551E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情况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财政局（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财政局（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否	

（二）合伙企业填写

（三）其他主体填写

（四）自然人填写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

股份名称	维泰股份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139,092,121 股, 占比 39.0588%	直接持股 137,092,121 股, 占比 38.4972%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2,000,000 股, 占比 0.5616%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9,092,121 股, 占比 39.0588%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222,207,121 股, 占比 62.3985%	直接持股 220,207,121 股, 占比 61.8369%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2,000,000 股, 占比 0.5616%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22,207,121 股, 占比 62.3985%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无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盘后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或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二）权益变动目的

根据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与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于2014年12月签订的编号为JXGO-WTKF004、JXGO-WTKF-005《股权收购协议》中股权回购条款的规定，约定由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回购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维泰股份83,115,000股股份。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是
批准部门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财政局（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批准程序	于2018年7月16日出具《关于同意建投公司解决建信资本所持维泰股份股权变更登记事项的批复》（乌经开国资【2018】97号）
批准程序进展	无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8年7月31日，转让方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受让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按照协议受让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83,115,000股新疆维泰开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二、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系履行上述《股份转让协议》中的约定，信息披露义务人拟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特殊事项转让方式受让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维泰股份83,115,000股股份。至此，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维泰股份比例由38.4972%变更为61.8369%，其权益变动比例达到《非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信息披露要求。

2、此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拟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特殊事项转让方式增持维泰股份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的情形。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的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它重大信息。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变化。

七、备查文件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信息披露义务人：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8年8月1日